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价格行动、稳定价格期结束及超额配售权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52,259,100股H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已于2026年1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H股股票中文简称为“龙旗科技”，英文简称为“LONGCHEER”，股份代号为“961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H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一、稳定价格行动及稳定价格期结束

本次发行有关全球发售的稳定价格期已于2026年2月18日（星期三）（即递交香港公开发售申请截止日期后第30日）结束。稳定价格经办人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其附属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于稳定价格期采取的稳定价格行动如下：

（1）在国际发售中超额分配合计7,838,800股H股，相当于未计及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全球发售项下初步发售的发售股份总数的约15%；

（2）在稳定价格期间，于市场上连续购入合计7,838,800股H股（相当于未计及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全球发售项下初步发售的发售股份总数的约15%），价格介于每股H股29.70港元至31.00港元（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交易征费）。在稳定价格期间，稳定价格经办人、其附属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于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于市场上最后一次购入，价格为每股H股30.00港元（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

委员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交易征费)。

二、超额配售权失效

整体协调人(为其本身及代表国际承销商)于稳定价格期间并无行使超额配售权,而超额配售权于2026年2月18日(星期三)失效。

本次超额配售权失效前后的股份无变动,具体如下:

股东类别	持股数量(股)	比例
A股股东	470,331,544	90.00%
H股股东	52,259,100	10.00%
股份总数	522,590,644	1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24日